

2024年庐阳区从全区社区“小管家”中择优招聘

社区工作者体检考察公告

根据《2024年庐阳区从全区社区“小管家”中择优招聘社区工作者简章》规定，依据考生考试总成绩，按招聘岗位计划数1:1的比例等额确定进入体检考察的人员。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体检考察人员名单

见附件。

二、体检时间、地点及要求

参加体检人员于2024年7月26日（周五）上午7:00，携带本人身份证、两寸免冠彩色近照一张以及黑色签字笔一支，在庐阳区政府楼下（濉溪路295号）大厅集合，经现场查验后参加体检。逾期不到，视为自动放弃。请考生乘坐公共交通到达，集合地点不可停车。

三、体检注意事项

1. 考生按时到指定地点报到，统一到指定医院进行体检。不按时参加者，视为自动放弃。自行在其他医疗单位的检查结果一律无效。

2. 严禁弄虚作假、冒名顶替；如隐瞒病史影响体检结果的，后果自负。

3. 体检前一天请注意休息，勿熬夜，不要饮酒，避免剧烈运动。体检当天需进行采血、B超等检查，体检前12小时禁食禁水。

4. 检查当天请着轻便服装，勿穿有金属扣子的内衣裤及佩戴金属饰品，女性不宜穿连衣裙和连裤袜，勿戴隐形眼镜。

5. 检查当天待空腹检查（如抽血、上腹部B超等）做完后，方可进食。

6. 女性受检者月经期间请勿做妇科及尿液检查，待经期完毕后再补检；怀孕或可能已受孕者，请先告知工作人员和医护人员，勿接受放射线（如胸透、X光片、CT等）检查。

7. 请配合医生认真检查所有项目，勿漏检。若自动放弃某一检查项目，将会影响录用。

8. 体检医师可根据实际需要，增加必要的相应检查、检验项目，便于准确结论。

9. 体检费用由考生自理（约450元左右，由医院收取，只收现金，请自备零钱）

四、考察事项

考察工作同步进行。考生需提供：

1. 户籍所在地派出所出具的无违法犯罪记录证明；

2. 工作所在社区和街道（镇）出具（签章）的关于工作期间德、能、勤、绩、廉等现实表现的情况说明，并就“是否同意被考察人录用为社区工作者”给出明确结论意见。

上述考察工作材料，由各街道（镇）组织统一收集，于2024年7月30日11:30前报送至区政府大楼611室，逾期不予受理并视为自动放弃。

附件：体检考察人员名单.xls

中共合肥市庐阳区委组织部
中共合肥市庐阳区委社会工作部
合肥市庐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2024年7月24日